

上海市2026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公安局

目 录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五、部门预算表	
1. 2026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6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3. 2026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4. 2026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6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6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6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6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2026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公安局（部门）主要职能

上海市公安局是上海市人民政府的组成部门，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结合本市实际，研究起草公安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有关法规、规章和政策。领导、监督、检查全市公安工作。
2. 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及本市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
3. 预防、制止和侦查犯罪活动。
4. 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管制刀具、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
5. 依法管理国籍、出入境和外国人在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
6. 负责边防治安管理。
7. 维护道路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负责机动车辆、驾驶员管理。
8. 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以及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9. 负责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察工作。
10. 依法对判处管制、拘役、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和监外执行的罪犯执行刑罚，对被宣告缓刑、假释的罪犯实行监督、考察。
11. 组织实施对在沪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重要外宾的安全警卫工作。
12. 组织实施公安科学技术工作；规划全市公安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和行动技术建设。
13. 负责公安机关装备、被装配备和经费等警务保障工作。
14. 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受理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15.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海市公安局（部门）机构设置

上海市公安局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公安局本级以及下属3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 事业单位3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公安局（本级）
2. 上海公安学院
3. 上海市社会保障卡服务中心
4. 上海市刑事科学技术研究院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6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6年，上海市公安局收入预算883,70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76,442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8,615万元；事业收入5,62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1,642万元。

支出预算883,70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876,442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8,61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876,442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8,61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为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辅警招录人数增加导致的辅警经费增加、以及新增购置出入境新版护照制证设备采购经费。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公共安全支出”科目666,162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以及办案经费、武器警械购置经费、信息化建设及运维经费、被装购置经费、电子警察建设维护经费、工本费等项目支出。
2. “教育支出”科目13,126万元，主要用于下属上海公安学院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以及教学运行费、教学实验实训条件建设等项目支出。
3. “科学技术支出”科目6,573万元，主要用于下属上海市刑事科学技术研究院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以及科研设备购置、刑科院日常运作经费等项目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74,17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以及抚恤金等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23,473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92,929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26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公安局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8,764,420,198	一、公共安全支出	6,662,041,944
1. 一般公共预算	8,764,420,198	二、教育支出	199,458,40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科学技术支出	69,733,764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1,784,155
二、事业收入	56,200,000	五、卫生健康支出	234,731,722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住房保障支出	929,288,460
四、其他收入	16,418,250		
收入总计	8,837,038,448	支出总计	8,837,038,448

2026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公安局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62,041,944	6,661,623,694			418,250
204	02		公安	6,662,041,944	6,661,623,694			418,250
204	02	01	行政运行	3,840,463,044	3,840,463,044			
204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81,597,372	1,681,179,122			418,250
204	02	19	信息化建设	371,456,253	371,456,253			
204	02	20	执法办案	150,777,619	150,777,619			
204	02	50	事业运行	39,906,430	39,906,430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577,841,226	577,841,226			
205			教育支出	199,458,403	131,258,403	56,200,000		12,000,000
205	02		普通教育	194,458,403	131,258,403	56,200,000		7,000,000
205	02	05	高等教育	194,458,403	131,258,403	56,200,000		7,000,000
205	03		职业教育	5,000,000				5,000,000

205	03	05	高等职业教育	5,000,000			5,00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9,733,764	65,733,764		4,000,000
206	02		基础研究	69,733,764	65,733,764		4,000,000
206	02	01	机构运行	23,165,764	23,165,764		
206	02	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46,568,000	42,568,000		4,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1,784,155	741,784,15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6,784,155	696,784,15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7,171,880	157,171,88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255,450	11,255,45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1,177,418	351,177,41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4,788,207	174,788,207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91,200	2,391,200		
208	08		抚恤	45,000,000	45,000,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45,000,000	45,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731,722	234,731,72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431,722	234,431,72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30,454,600	230,454,6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977,122	3,977,122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00	300,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00	3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9,288,460	929,288,46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29,288,460	929,288,46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45,928,460	445,928,46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483,360,000	483,360,000			
合计				8,837,038,448	8,764,420,198	56,200,000		16,418,250

2026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公安局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62,041,944	3,880,369,474	2,781,672,470
204	02		公安	6,662,041,944	3,880,369,474	2,781,672,470
204	02	01	行政运行	3,840,463,044	3,840,463,044	
204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81,597,372		1,681,597,372
204	02	19	信息化建设	371,456,253		371,456,253
204	02	20	执法办案	150,777,619		150,777,619
204	02	50	事业运行	39,906,430	39,906,430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577,841,226		577,841,226
205			教育支出	199,458,403	40,915,980	158,542,423
205	02		普通教育	194,458,403	40,915,980	153,542,423
205	02	05	高等教育	194,458,403	40,915,980	153,542,423
205	03		职业教育	5,000,000		5,000,000

205	03	05	高等职业教育	5,000,000		5,00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9,733,764	23,165,764	46,568,000
206	02		基础研究	69,733,764	23,165,764	46,568,000
206	02	01	机构运行	23,165,764	23,165,764	
206	02	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46,568,000		46,56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1,784,155	696,784,155	45,00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6,784,155	696,784,15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7,171,880	157,171,88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255,450	11,255,45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1,177,418	351,177,41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4,788,207	174,788,207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91,200	2,391,200	
208	08		抚恤	45,000,000		45,000,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45,000,000		45,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731,722	234,431,722	30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431,722	234,431,72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30,454,600	230,454,6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977,122	3,977,122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00		300,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00		3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9,288,460	929,288,46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29,288,460	929,288,46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45,928,460	445,928,46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483,360,000	483,360,000	
合计				8,837,038,448	5,804,955,555	3,032,082,893

2026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公安局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764,420,198	一、公共安全支出	6,661,623,694	6,661,623,6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教育支出	131,258,403	131,258,40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科学技术支出	65,733,764	65,733,764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1,784,155	741,784,155		
		五、卫生健康支出	234,731,722	234,731,722		
		六、住房保障支出	929,288,460	929,288,460		
收入总计	8,764,420,198	支出总计	8,764,420,198	8,764,420,198		

2026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公安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61,623,694	3,880,369,474	2,781,254,220
204	02		公安	6,661,623,694	3,880,369,474	2,781,254,220
204	02	01	行政运行	3,840,463,044	3,840,463,044	
204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81,179,122		1,681,179,122
204	02	19	信息化建设	371,456,253		371,456,253
204	02	20	执法办案	150,777,619		150,777,619
204	02	50	事业运行	39,906,430	39,906,430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577,841,226		577,841,226
205			教育支出	131,258,403	40,915,980	90,342,423
205	02		普通教育	131,258,403	40,915,980	90,342,423
205	02	05	高等教育	131,258,403	40,915,980	90,342,42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5,733,764	23,165,764	42,568,000
206	02		基础研究	65,733,764	23,165,764	42,568,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6	02	01	机构运行	23,165,764	23,165,764	
206	02	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42,568,000		42,56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1,784,155	696,784,155	45,00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6,784,155	696,784,15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7,171,880	157,171,88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255,450	11,255,45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1,177,418	351,177,41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4,788,207	174,788,207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91,200	2,391,200	
208	08		抚恤	45,000,000		45,000,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45,000,000		45,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731,722	234,431,722	30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431,722	234,431,72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30,454,600	230,454,6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977,122	3,977,122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00		300,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000		300,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9,288,460	929,288,46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29,288,460	929,288,46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45,928,460	445,928,46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483,360,000	483,360,000	
合计				8,764,420,198	5,804,955,555	2,959,464,643

2026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公安局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6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公安局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6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公安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28,016,658	4,528,016,658	
301	01	基本工资	550,957,668	550,957,668	
301	02	津贴补贴	1,697,950,880	1,697,950,880	
301	03	奖金	1,033,202,000	1,033,202,000	
301	07	绩效工资	29,591,684	29,591,68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1,177,418	351,177,41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74,788,207	174,788,20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7,172,522	147,172,52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7,259,200	87,259,2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266,487	8,266,48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45,928,460	445,928,46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22,132	1,722,1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8,865,219		1,098,865,219

302	01	办公费	93,830,553		93,830,553
302	02	印刷费	3,212,095		3,212,095
302	04	手续费	5,800		5,800
302	05	水费	10,110,000		10,110,000
302	06	电费	81,317,313		81,317,313
302	07	邮电费	8,297,141		8,297,141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87,380,114		387,380,114
302	11	差旅费	5,150,000		5,150,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920,000		4,92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27,340,165		27,340,165
302	14	租赁费	43,992,398		43,992,398
302	15	会议费	1,890,750		1,890,750
302	16	培训费	13,206,130		13,206,13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21,000		3,021,0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749,168		749,168
302	25	专用燃料费	12,420,000		12,420,000
302	26	劳务费	3,478,619		3,478,619
302	27	委托业务费	45,126,006		45,126,006
302	28	工会经费	65,214,475		65,214,47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4,008,000		74,008,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07,291,000		107,291,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904,492		106,904,49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5,822,980	135,822,980	
303	01	离休费	4,881,660	4,881,660	
303	02	退休费	130,941,320	130,941,320	
310		资本性支出	42,250,698		42,250,698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0,774,800		30,774,800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11,475,898		11,475,898
合计			5,804,955,555	4,663,839,638	1,141,115,917

2026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3,603.77	492.00	302.10	12,809.67	5,408.87	7,400.80	107,660.97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3,603.77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492.0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2,809.67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5,408.87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7,400.8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302.1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6年上海市公安局（部门）下属1家机关和0家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07,660.97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147,337.5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8,170.8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8,665.3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00,501.30万元。

2026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45,812.77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8,198.40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的全覆盖。本部门4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6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50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290,288.21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8月31日，上海市公安局共有车辆2049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53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85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4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85台（套）。

2026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232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0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5台（套）。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教学辅助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教学辅助经费主要保障院内弱电建设和运维、通讯建设和运维、多媒体电教建设和运维、信息化设备采购等方面工作，确保学院教学和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二、立项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二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九号）；
3. 《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公安学院现代教育技术中心

四、实施方案

2026年1-3月，按月度支付项目按计划支付，主要包括短信租用费等。

2026年3-5月，各项建设、维护和设备采购项目工作进入启动实施，开展各项目招标采购工作。

2026年6月，完成50%设备采购项目。建设项目完成合同签订，进入实施阶段。

2026年9月，完成全部设备采购项目。建设项目按规定进度实施。

2026年11月，完成全部运维和建设项目验收工作。

项目完成后，现代教育技术中心将按照项目计划要求进行项目验收，主要内容包括设备验收、系统验收、服务验收等。根据预算绩效评估的要求对预算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评估，主要内容包括设备采购完成率、完成计算机、打印机购置、弱电工程建设完成率和用户满意度等。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至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度预算安排资金为2,124.24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房屋日常维修工程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房屋日常维修工程主要保障学院内基础设施改造、修缮，彻底消除因房屋老旧而存在的安全隐患，优化室内布局与管线排布，更新部分设备设施，提升学院的教学、生活、训练环境。

二、立项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二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九号）；
3. 《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公安学院警保处。

四、实施方案

2026年1-3月，统计学院房屋设施的基本情况，排摸需修缮改建的房屋情况等。

2026年3-5月，各项修缮、维护和设备采购项目工作进入启动实施，开展各项目招标采购工作。

2026年6月，完成50%房屋修缮工程项目。项目完成合同签订，进入实施阶段。

2026年9月，完成全部房屋修缮工程。各项目按规定进度实施。

2026年11月，完成全部房屋修缮工程项目验收工作。

项目完成后，学院警保处将按照项目计划要求进行项目验收，主要内容包括工程验收、修缮验收、服务验收等。根据预算绩效评估的要求对预算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评估，主要内容包括房屋修缮工程完成率、完成房屋修缮工程项目完成率和用户满意度等。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至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度预算安排资金为2,217.69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办案业务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该项目为市公安局经常性项目，资金主要支出内容：根据市局各业务单位年内突发案件及业务工作的开展情况，经审核论证并按市局经费使用审批相关规定报批并审核通过后，为相关单位提供必要的经费支持，确保市局各业务单位年内各项办案及业务工作的顺利开展，维持并提升上海市治安水平，保障市民安全。

二、立项依据

该项目为我局经常性项目，上海市公安局的职责包括：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及本市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预防、制止和侦查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依法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负责边防治安管理；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以及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察工作；对判处管制、拘役、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和监外执行的罪犯执行刑罚，对被宣告缓刑、假释的罪犯实行监督、考察等方面。由于公安工作的特殊性，每年会有各种突发案件或公安业务发生，因此需要一项预算用于保障此类突发工作产生的经费需求。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安局（本级）

四、实施方案

根据市局各办案单位、案件侦办及各项公安业务工作开展需要，在不违反相关财务规定及支出标准的前提下，据实列支。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1月30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安排预算25284.91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政府部门履职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该项目为市公安局经常性项目，资金主要支出内容：市公安局日常除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以外，还承担了各类与社会生产及人民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社会管理及服务职能，该项预算即为做好相关管理服务工作，所产生的各类直接或间接支出。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公安局部门职责中，除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以外，还包括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依法管理国籍出入境和外国人在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维护道路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负责机动车辆、驾驶员管理等社会管理及服务职能，与社会生产及人民群众日常生活息息相关。因此需要一项预算用于保障相关管理及服务工作所需的直接经费支出需求。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安局（本级）

四、实施方案

根据市局承担相关管理及服务职责工作的单位，根据相关管理及服务工作开展需要，在不违反相关财务规定及支出标准的前提下，据实列支。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1月30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安排预算32678.74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监管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保障监所管理运行稳定的相关经费，主要用于监所设施设备的维修维保、监所运行所需社会化医务人员和保安人员的服务费、监所专用设施设备的购置和保障被监管人员人身权益的各项费用。

二、立项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看守所条例实施办法（试行）》（公通字〔1991〕87号）
2. 《公安部财政部关于印发〈看守所经费开支范围和管理办法的规定〉的通知》（公通字〔1996〕11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总队

四、实施方案

对监所设施设备定期开展检修和维保。相关人员服务费于年初开展政府采购并签订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派遣足额人员提供服务。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监所专用设施设备开展采购，并及时验收、投入使用。按照被监管人员生活保障标准提供保障。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1月30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安排预算4094.75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留置专区保障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保障专区基本运行的相关经费，主要用于聘用专区特保人员、医疗社会化服务人员，保障专区人员基本权益开支及维护专区设施设备运行稳定。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公安机关关于专区相关运行保障标准的相关文件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总队

四、实施方案

相关人员服务费于年初开展政府采购并签订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派遣足额人员提供服务。按照专区人员生活保障标准提供保障。对专区设施设备定期开展检修。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1月30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安排预算1259.44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装备、设备购置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采购公安民警执勤执法工作所需的武器警械、防护装备，相关专业警种执法办案所需的装备设备，以及处置突发情况公安机关所需的应急装备。通过项目实施，确保维护社会治安稳定，保障人民群众人身和财产安全，确保公安机关各项便民服务业务正常开展，预防制止惩治违法犯罪活动，促进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建设。

二、立项依据

《财政部 公安部关于印发〈县级公安机关基本业务装备配备指导标准（试行）〉的通知》（财行【2010】240号），公安部《关于印发〈公安单警装备配备标准（修订）〉的通知》（公装财【2016】266号），公安部《关于印发〈公安特警队装备配备标准〉的通知》（公装财【2014】35号）等。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安局（本级）

四、实施方案

由市局各需求单位根据相关配备标准及实际工作需要，明确提出装备购置需求，市局警保部结合库存情况对各单位采购需求必要性、合理性进行初审，并委托第三方组织专家开展评审论证，最终纳入预算项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招标采购、合同签订、货物验收、支付款项等工作。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1月30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安排预算6259.41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被装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1、项目背景：2025年11月5日，公安部、司法部、财政部联合印发了《关于列装2025式人民警察制式服装的通知》（公通字【2025】20号），《列装通知》明确“坚持突出基层、倾斜一线，按照保障实战、新旧并行”为换发原则，“在现有年度被装预算经费内逐年按需替换、逐步替代”为换发要求。依据部局相关文件精神及上海公安警种特点、勤务模式的实际情况，在认真研究和科学测算的基础上，经研究测算，拟自2026年起，上海市公安局将在三年内完成2025式警服换发工作。

2、项目内容：上海市公安局按照公安部、财政部相关制度和规定，为全局民警配发警服及相关被装物品，每年为全市公安机关新增警力和原有警力（共约5.3万人左右，每年总人数随着入职、退休等人员变动而变化）做好被装供应保障。

3、范围：全市公安机关（包括市局和分局）的在编在职人民警察。

4、组织架构：上海市公安局警务保障部为上海公安被装归口管理单位，按照各警种实际警力数和《列装通知》换发品种测算需购置的警服品种和数量。

二、立项依据

公安部、司法部、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列装2025式人民警察制式服装的通知》（公通字【2025】20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安局警务保障部

四、实施方案

对照《列装通知》，采取优化配发品种、分年逐步换发的措施，坚持突出基层、倾斜一线，根据不同部门警种、勤务类型、工作场景差异化着装需求，优先安排实战实训亟需的执勤服、防寒服、作训服和专业服等主要品种，后续结合实际有序换发体能训练服、常服、雨衣、骑行服等品种。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1月30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安排预算16,204.36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宣传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该项目为市公安局经常性项目，资金主要支出内容：根据市局各业务单位工作职责及开展情况，在反电信诈骗、打拐、禁毒、扫黑、预防经济类犯罪等与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直接相关的领域，为相关单位提供必要的宣传经费支持，确保市局各业务单位年内各项业务工作的顺利开展，提升上海市民的安全防范意识。

二、立项依据

该项目为我局经常性项目，上海市公安局的职责包括：预防、制止和侦查犯罪活动；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以及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等方面。为防止同类案件频发，需要一项预算用于保障宣传防范工作产生的经费需求。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安局（本级）

四、实施方案

根据市局各办案单位、案件侦办及各项公安业务工作开展需要，在不违反相关财务规定及支出标准的前提下，据实列支。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1月30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安排预算1371.75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警用航空器运行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公安局警务航空队直属上海市公安局，行政级别为正处，下设飞行指挥室、综合室、安全办、飞行保障大队、飞行一大队、飞行二大队、空警大队、机务大队、无人机办等部门。现有警用直升机6架，其中5架为欧洲直升机公司生产的EC系列直升机，1架俄罗斯生产的KA32直升机，警用直升机和警用无人机已经全面参与上海市城市治安、交通、消防、医疗急救及突发应急、重大事件的安保飞行。2026年警用航空器运行费项目保障警航队5架警用直升机的正常使用、保障直升机良好率、出勤率处于领先水平，保障重大飞行事故零发生，执行警用直升机各项任务；租赁无人机满足市局直属单位对警用无人机应用需求，将上海公安机关的有人驾驶直升机与无人驾驶航空器两者进行功能搭配、有机结合、区分使用、灵活应用到警务实战、政务活动、城市管理中去，提升两种航空器的集约发展。

二、立项依据

根据市发改委关于上海市直升机工程项目相关文件批复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安局警务航空队

四、实施方案

2026年度警用航空器运行费项目计划实施内容按季度开展：第一季度开展调研，核实采购需求，明确年度目标任务，进行项目启动的准备工作及报批程序；第二季度进入招标程序，细化项目任务，排定项目进度表，确定供应商后进入采购实施阶段；第三季度做好各项具体项目的采购实施业务；第四季度项目验收。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1月30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安排预算3586.35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开办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1、项目背景：近年来，随着国际、国内反恐、治安、打击犯罪等形势日趋严峻，公安各业务条线工作量均呈大幅度上升趋势，不断新增业务机构和办公人员导致对日常办公、业务用房的需求量同步激增，为此市公安局根据业务需求每年陆续建成投入使用一批业务工作用房。同时，公安机关大量现有房屋建造时间比较早，存在不同程度的内部结构老化、设施设备陈旧、办公家具配置不合理等问题，严重影响和制约着公安机关日常业务工作和对外服务工作的正常开展，因此每一年度新建业务用房入驻使用和新成立办公业务机关搬迁开办等工作也是对公安中心工作的有力支撑和保障，既可保障新建业务用房投入使用，又可改善民警、文职、辅警人员的日常办公、生活条件，同时也体现公安机关对外形象，是公安警务保障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2、项目内容：为保障思南路、北艾路、沁春路等5个单位业务用房的正常运行，为民警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对新建业务用房、新成立及调整业务单位提供办公所需家具、办公设备等和部分必要的修缮项目。

3、项目范围：每年度，根据市公安局新建业务用房及业务机构调整实际需求，警务保障部经现场实地走访、踏勘，确定一批急需进行购置保障的开办保障项目，主要针对由警务保障部管理的思南路、北艾路、沁春路等5个单位业务用房开办购置保障等项目，并在当年度内组织各任务单位按程序规范操作实施。

4、组织框架：每年由各相关新建业务用房和业务机构调整的各业务单位提出开办预算需求，警务保障部组织现场实地踏勘，了解现状并审核开办项目实施的紧迫性、必要性，并经过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预算初审，明确初步方案及预算后，由市局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根据限额标准确定采购方式，确定各个购置保障单位后组织开办购置等工作。

二、立项依据

- 1、《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发改投资【2014】2674号）
- 2、《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办法》（沪府令49号）
- 3、《上海市市级行政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家具配置标准（试行）》（沪财行【2014】39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安局警务保障部

四、实施方案

财务计划：根据市财政局下达的预算通知，组织各项目按照相应的采购程序确定实施单位，完成各项目实施并验收合格后按合同约定支付资金，计划于2026年内完成。

项目计划：制定开办费各项目实施计划，计划中包含具体的时间、内容以及负责人，预算下达后及时组织实施，并及时验收，验收合格后按约定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1月30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安排预算2770.11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交通工具购置及更新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为政府采购类经常性项目，用于上海市公安局市局本级执法执勤用车的更新，保障公安工作的正常开展。2026年预算经费5372.87万元，预计更新车辆数约为230辆、摩托车辆数约为25辆，项目由上海市公安局警务保障部具体实施。通过项目实施，对符合更新条件、需要退役的车辆进行及时更新，使车辆满足实战及安全行车的需要，确保警务车辆的规范配备和安全使用，维护社会稳定，维护公安机关的正常运作，保障执勤执法工作的正常开展。

二、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中办发〔2017〕71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安局警务保障部

四、实施方案

上海市公安局警务保障部对市局本级执法执勤用车现状进行梳理，确定符合退役条件的车辆，并汇总各业务部门特种专业技术用车配备需求，形成整体车辆更新方案后按程序经市公安局党委审议后报市财政局审批，预计2026年更新车辆数约为230辆、摩托车辆数约为25辆。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1月30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安排预算5372.87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日常运作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保证刑科院所有项目的正常运转，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在运行经费、科研经费的支持下，申请更多课题，并将课题成果进行成果转化，将经费使用达到最大化。

二、立项依据

为确保刑科院在履行刑事科学技术及其相关领域、交叉学科的应用理论研究；现场勘验、物证快速识别技术的研究；现场疑难物证发现、提取技术方法和标准的研究；物证信息综合运用技术的研究；承担本市乃至全国刑事科学技术领域专业学科带头人的培育工作等主要职能所需。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刑事科学技术研究院负责完成全年的设备购置与运行维护、基本科研、专家劳务、邮电工作、绩效评价、知识产权事务、图书购置、开放课题管理、能源消耗、博士后工作站等工作，保证刑科院所有项目的正常运转。

四、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按照单位日常运行及项目科研工作进度实施。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当年财政拨款2,124.8万元，其中图书资料5万元，出版、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40万元，基本科研费582万元，设备运行维护及耗材445.8万元，劳务费30万元，零星设备购置30万元，邮电费30万元，会计绩效服务47万元，对外协作及科普宣传220万元，开放课题200万元，能源消耗330万元，博士后工作站165万元。

七、绩效目标

完成全年的设备购置与运行维护、基本科研、专家返聘、邮电工作、绩效评价、知识产权事务、图书购置、开放课题管理、能源消耗等工作，保证刑科院所有项目的正常运转，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在运行经费、科研经费的支持下，申请更多课题，并将课题成果进行成果转化，将经费使用达到最大化。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科研设备购置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提升刑科院的科研硬件水平，加强刑科院的刑事科学技术研究能力，从而有助于形成更多服务于公安实战的科研成果，计划购置3台科研设备。

二、立项依据

为确保刑科院完成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及市科委科研项目，经上海市新购大型科学仪器设备联合评议办公室审核通过。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刑事科学技术研究院负责完成全年的设备购置并正常运行。

四、实施方案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对设备的采购执行政府采购流程，招投标全过程合法合规。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当年财政拨款1,390万元，其中X射线衍射仪1台200万元；同步热分析仪1台90万元；高分辨场发射透射电子显微镜1台1,100万元。

七、绩效目标

完成全年的设备购置并保证设备正常运转，提升刑科院的科研硬件水平，加强刑科院的刑事科学技术研究能力。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社会保障卡制作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按照市政府办公厅《关于本市新版社会保障卡试点换发工作的通知》（沪府办[2018]4号），2018年7月起，本市启动了新版社保卡试点换发工作。按照市新版社保卡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本市新版社会保障卡集中换发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沪人口办发[2019]8号）确定的实现2020年底本市户籍人员全覆盖、非本市户籍参保人员基本覆盖的工作目标，2019年1月至2020年12月，本市开展新版社保卡集中换发工作。2021至2025年，新版社保卡已逐步进入常态化换发阶段，预计2026年新版社保卡换发量在90-100万张左右。

二、立项依据

- 1、《关于本市新版社会保障卡试点换发工作的通知》（沪府办[2018]4号）；
- 2、《关于印发本市新版社会保障卡集中换发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沪人口办发[2019]8号）；
- 3、《上海市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2019年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22号）。

三、实施主体

社会保障卡制作费项目的实施主体：上海市社会保障卡服务中心。

根据《上海市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上海市社会保障卡服务中心具体负责社会保障卡信息管理系统的建设和维护、社会保障卡的制作和发放、社会保障卡申领受理的组织以及相关管理工作。

本项目的设立，是为了保障完成2026年度工作目标。

四、实施方案

上海市社会保障卡服务中心现有办公室、总师室、系统运行部、区县服务部、市民服务部、个人化制作部、市场部七个管理及业务部门。自1999年成立以来，建立了一整套成熟的制发卡业务流程，建立健全了业务运行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业务运行管理方面，建立了ISO质量管理体系，并严格贯标执行；在财务内控管理方面，建立了《党政领导班子落实“三重一大”制度的实施办法》、《财务预算管理办法》、《收入管理办法》、《支出管理办法》、《政府采购招标项目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保障了社会保障卡卡证申领、制作、发放工作有序开展与运行。

五、实施周期

本项目实施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上海市社会保障卡服务中心将按照工作目标要求，推进项目的实施，确保完成任务。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2026年度预算需求684.10万元，根据市财政局、市公安局的预算安排和执行要求，由财政预算资金全额保障684.10万元。

七、绩效目标

通过2026年度社会保障卡制作费项目的实施，保障本市社会保障卡申领、制作、发放工作的正常运行，充分满足市民申领、补换社会保障卡的需要。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业务辅助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该项目为市公安局经常性项目，资金主要支出内容：为市公安局承担侦办及打击违法犯罪活动，提供社会管理及服务职责，以及维持机构正常运作所需要的各类辅助性质的经费支出。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公安局的职责包括：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及本市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预防、制止和侦查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管制刀具、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依法管理国籍出入境和外国人在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负责边防治安管理；维护道路交通运输和交通秩序，负责机动车辆、驾驶员管理；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以及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察工作；对判处管制、拘役、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和监外执行的罪犯执行刑罚，对被宣告缓刑、假释的罪犯实行监督、考察等方面。由于公安工作的特殊性，且组织构成复杂，为维持这样一个庞大的职能机构正常运作，并有效开展各项工作，需要一项预算用于保障各类辅助或支持性预算经费支出。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安局（本级）

四、实施方案

根据市局各单位根据工作需要据实申报，由市局相关承担内部管理职责的部门审核后编制预算，并有各预算需求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在不违反相关财务规定及支出标准的前提下，据实列支。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1月30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安排预算15218.28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电子警察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适应上海市日益复杂的交通状况，缓解日益繁忙的交通勤务管理与警力严重不足之间的矛盾，有效遏制交通违法行为、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进一步提高道路交通管理水平，实现“降事故、保安全、保畅通”总体目标，确保上海道路交通持续安全、平稳、可控。通过对电子警察设备进行建设及维护工作，同时严格审核录入各类电子警察抓拍的交通违法行为，保障上海市道路交通安全、有序和畅通，提升电子警察效能研判分析水平，弥补执法空白，遏制交通违法行为，进一步完善交通管理执法网，逐步采用先进技术，促进交通管理水平的提高。

二、立项依据

《公安部关于推广使用交通监控系统查处交通违章做法的通知》（公交管〔1997〕141号）；

《公安部交通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推广使用路口闯红灯监控技术的通知》（公交管〔1998〕23号）；

《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公安部第157号令）；

《非现场查处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操作规程（试行）》（公交管〔2020〕73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安局（本级）

四、实施方案

根据当年预算计划，通过公开招投标等方式，确定实施单位，确保电子警察正常运行维护，达到预算目标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1月30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安排预算9861.28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信息化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年度经常性项目，主要用于保障市公安局各信息化系统日常运维所需的运维费用。

二、立项依据

根据市数据局审核结果，据实申报，用于保障市公安局各项信息化系统预算年度内日常运维产生的各类经费支出。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安局（本级）

四、实施方案

由各需求单位申报项目运维方案，按照规定的程序，确定供应商，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签订合同并据实支付款项。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1月30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安排预算4089.47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信息化建设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年度经常性项目，主要用于保障市公安局各信息化系统建设所需费用。

二、立项依据

根据市数据局审核结果，据实申报，用于保障市公安局各项信息化系统预算年度内建设产生的各类经费支出。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安局（本级）

四、实施方案

由各需求单位申报项目建设方案，按照规定的程序，确定供应商，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签订合同并据实支付款项。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1月30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安排预算32509.28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城市维护养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自2011年起，全市交通信号灯及其他交通信号配套设施的运行维护工作纳入市级城市维护工作体系，维护资金全部来源于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的市级城市维护专项。根据上海市城市维护项目管理办法的规定，我总队负责的具体范围为：一是S20内的城市道路（除浦东新区管辖的道路、非市政道路外）；二是市管公路（国、省干道，除收费高速公路及浦东新区干线道路外）三是市政府要求总队接管的其他道路，如虹桥枢纽地区、71路公交专用信号优先设施。

具体实施内容包括：交通信号设施（交通信号灯、信号灯杆件、交通信号管道、管线和信号机、外场通信线路等设施）的抢修养护、整治更新等项目实施；SCATS系统、SCATS机房（环境、UPS和空调）等运行管理和日常维护抢修；上海市公安道路图像监控系统日常运维；虹桥综合交通枢纽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交通监控系统日常运维，以及高架道路交警执勤岗亭维护、保洁。

二、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道路交通信号控制应用工作的指导意见》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四、实施方案

交通管理设施日常维护类工作主要是对交通信号灯、交通信号机和SCATS信号通信、交通图像监控和交通管理岗亭等5大类设施的紧急抢修和零星调整等工作，通过招投标确定服务单位，确保各类设施正常运作。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1月30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安排预算5138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城市维护工程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通过对交通信号系统的全面升级改造，解决现有设备老化、配时僵化、联网率低等导致的通行效率低下和安全隐患问题，实现信号灯智能化控制、实时优化配时，从而有效缓解城市拥堵、减少碳排放、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与交通安全水平，构建安全、畅通、环保的城市交通环境，为市民出行与城市运行提供坚实支撑。

二、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道路交通信号控制应用工作的指导意见》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四、实施方案

根据项目目标，完成勘查和设计，制定实施计划，通过招投标确定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计划推进施工进度。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1月30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安排预算5078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业务用房修缮及装修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1、项目背景：近年来，随着国际、国内反恐、治安、维稳等形势日趋严峻，公安各业务条线工作量均呈大幅度上升趋势，民警、文职人员以及辅警数量显著增加，导致对日常办公、业务用房的需求量同步激增。同时，公安机关大量房屋建造时间比较早，存在不同程度的内部结构老化、设施设备陈旧、空间布局不合理等问题，严重影响和制约着公安机关日常业务工作和对外服务工作的正常开展，因此每年度的房修专项工作也是对公安中心工作的有力支撑和保障，可改善民警、文职、辅警人员的日常办公、生活条件，同时也体现公安机关对外形象，是公安警务保障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2、项目内容：为保障思南路99号、殷高路2号、剑河路877号大院等业务用房的正常运行，为民警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消除内部安全隐患，对大院内损坏、存在隐患的部位如屋面、空调、消防等项目进行必要的修缮。

3、项目范围：每年度，根据市公安局各单位的工作实际需求，警务保障部经现场实地走访、踏勘，确定一批急需进行改建、修缮的房屋项目，主要针对市局相关业务单位使用的思南路99号、殷高路2号、剑河路877号等大院内的房屋修缮项目。根据市机管局相关文件要求和规定，确定项目内容和金额，并在当年度内按规范程序组织实施。

4、组织框架：每年由大院管理单位及各业务单位提出房修预算需求，警保部组织现场实地踏勘，了解现状并对项目实施的紧迫性、必要性进行初审，报经市机管局批复同意后，列入年度房修专项预算，经市财政局正式下达，由市局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根据限额标准确定采购方式，确定实施单位后组织现场施工工作。

二、立项依据

1、《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发改投资【2014】2674号）

2、《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办法》（沪府令49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安局警务保障部

四、实施方案

财务计划：根据市财政局下达的预算通知，组织各项目按照相应的采购程序确定实施单位，完成各项目实施并验收合格后按合同约定支付资金，计划于2026年内完成。

项目计划：制定房修专项各项目实施计划，计划中包含具体的时间、内容以及负责人，预算下达后及时组织实施，并及时验收，验收合格后按约定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1月30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安排预算1710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